

证券代码：838563 证券简称：宇清科技 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宇清热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（二）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会计师进场较晚

由于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于近期才签署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尚未进行现场审计。公司预计无法在2023年4月28日前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。

（三）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3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五）应对措施

公司将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，督促相关年度报

告编制工作，预计将在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年报披露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。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吴月民

联系方式：0572-6390155

浙江宇清热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